

证券代码：300300

证券简称：汉鼎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6-005

汉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.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2. 本次股东大会无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。
3.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汉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通知于 2015 年 12 月 28 日进行了公告。会议于 2016 年 1 月 13 日下午 14: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现场会议。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16 年 1 月 12 日—1 月 13 日，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16 年 1 月 13 日上午 9:30—11:30，下午 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16 年 1 月 12 日 15:00 至 2016 年 1 月 13 日 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由吴艳董事长主持，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代表共计 9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199,477,646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2.1102%。其中，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表共计 6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199,470,846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2.1084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3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6,8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.0018%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列席会议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本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中外合资融资租赁公司的议案》

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8 日在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199,476,146 股同意（占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92%）；1,500 股反对（占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8%）；0 股弃权（占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）；0 股回避；其中持股 5%以下的中小股东投票情况：708,500 股同意（占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552%）；1,500 股反对（占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8%）；0 股弃权（占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）。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网络投票细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汉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国浩律师（杭州）事务所关于汉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的法律意见书；
- 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汉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一六年一月十三日